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宗教学

Science
Of
Religion

段德智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宗教学

Science
Of
Religion

段德智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策划编辑:方国根

责任编辑:洪 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宗教学/段德智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9

ISBN 978 - 7 - 01 - 009059 - 7

I. ①宗… II. ①段… III. ①宗教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B9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19133 号

宗 教 学

ZONGJIAO XUE

段德智 著

人 民 大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集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2010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32.75

字数:490 千字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9059 - 7 定价:59.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前　　言

本著作或本教材是在我们从事宗教学科研 20 年、从事宗教学教学 15 年以及我们编著出版的《宗教概论》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

我们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宗教学研究，并且于 1995 年在武汉大学首次开出“宗教学概论”^①这门课程的。当时，我国高等院校开设这门课程尚没有现在这么普遍。授课对象主要为哲学系（哲学学院）和全校其他院系对此课程有兴趣的学生。这类课程，我们现在称为通识教育课，当时称做公共选修课。2002 年，武汉大学宗教学系开始招收宗教学专业的本科生。从此，这门课程又成了宗教学专业本科生的一门专业必修课。在教学和科研过程中，我们一开始就在参照国内外有关著作和有关教材的基础上坚持编写自己的教材，逐步形成了一些特色。该教材几经修改，于 2005 年以《宗教概论》为书名在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

当时，我们之所以将我们的教材定名为《宗教概论》，而不是将其定名为《宗教学概论》，一方面是为了使宗教学概念的意涵与国际宗教学界接轨；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对我国宗教学界的一些流行做法“救偏补弊”。宗教学，作为一门相对独立的人文学科和社会学科，在我们当时看来，无非是一个关于世界诸宗教“普遍本质和一般发展规律的概念系统”。因此，相应地，作为一种学术研究或学术活动，所谓宗教学研究便是关于宗教的研究，或在于对宗教普遍本质和一般发展规律的研究。西方宗教学界常常用“宗教研究（religion studies）”这样一个词组来界定甚至指称“宗教学”，即是谓

^① 该课程最初是由段德智教授和吕有祥教授于当年暑期联合开出的，此后，吕有祥教授和刘清平教授又参与了《宗教概论》（第三章和第四章）的编写工作。

此。然而，在我国宗教学界，在相当一部分《宗教学概论》和《宗教学通论》中，都一味连篇累牍地“介绍”西方宗教学界的研究成果，结果宗教学在这样的教材里，都发生了这样那样的“扭曲”或“变异”，即不再是对于宗教的研究，而是演变成了对于“宗教研究”的“介绍”或“研究”。基于这样一种认识，我们的《宗教概论》，虽然也积极借鉴西方学界的有关研究成果，但是却把着眼点放在对宗教本质和宗教一般发展规律的考察上，放在对宗教普遍本质和一般发展规律的概念系统的阐述上。

《宗教概论》这本教材的特色主要有三个。它的第一个特色在于它的“直接性”，亦即我们刚才强调的“直接面对事情本身”，直接面对世界诸宗教，面对世界诸宗教的普遍本质和一般发展规律。它的第二个特色在于它的系统性。黑格尔在谈到哲学需要一个“体系”时，曾经强调指出：“哲学若没有体系，就不能成为科学。没有体系的哲学理论，只能表示个人主观的特殊心情，它的内容定是偶然的。”^①在我们看来，他的这一观点原则上也适用于宗教学这门人文学科和社会学科。《宗教概论》自始至终都在极力贯彻黑格尔的这项科学原则。关于这一点，我们到后面将会进行比较详细的说明，这里就不予赘述了。它的第三个特色在于它的比较深入性和具体性（非抽象性）。例如，我们在阐述宗教的本质时，批评了国内外宗教学界将之简单化的做法，既反对了我国宗教学界长期流行的“宗教鸦片论”，^②也反对了用宗教要素说取代宗教本质说的观点，提出并系统阐述了“宗教本质三层次说”：宗教的要素（宗教的“初级本质”）、宗教的特殊本质和宗教的普遍本质（宗教的“二级本质”）。在《宗教概论》中，我们用了整整三章的篇幅对宗教本质的这三个层次做了比较详尽、比较周全的阐释，这在同类著作和教材中尚不多见。

该著作或教材在出版期间和出版之后，受到了多方面的好评。新闻出版总署出版管理司组织的“有关专家”写出的“审读分析”称，《宗教概论》

① 黑格尔：《小逻辑》，贺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年，第56页。

② 参阅段德智：《关于“宗教鸦片论”的“南北战争”及其学术贡献》，《复旦学报》2008年第5期，第84—89页。

是一部“唱响主旋律”的宗教类著作的选题。^①出版后,《哲学研究》、《武汉大学学报》、《哲学门》等也发表书评,给予了比较充分的肯定。2008年1月,又入选教育部“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补充)教材”(同年,我所主持的以《宗教概论》为教材的“宗教学概论”又被评为“国家级精品课程”)。

此次修订工作的根本目标在于:进一步以辩证唯物史观为根本指导思想,以我们20年的科学研究成果、15年的教学经验和《宗教概论》为基础,积极借鉴国内外优秀研究成果,努力使《宗教学》成为一本既能够比较好地与国际接轨,又能够具有比较鲜明的中国特色;既注重学术思想的厚重性和严谨性,又有较强的可读性或通俗性;既注重学术观点的前沿性和创新性,又注重理论阐述的系统性和科学性,能够比较充分地反映课程性质、课程内容和课程特点的优秀著作和优秀教材。

就具体内容而言,此次修订工作主要着眼于下述四个方面:(1)由《宗教概论》更名为《宗教学》,并对宗教学的学科性质、学科结构和研究方法作出比较充分的介绍;(2)新增“功能篇”,集中阐述宗教的社会功能和文化功能;(3)新增“宗教与社会主义篇”,着重阐释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中国化;(4)删除《宗教概论》中关于“现存的世界六大宗教”部分。

我们之所以将这本著作或教材由《宗教概论》改为《宗教学》,主要是因为我们当初将之定名为“宗教概论”虽然如上所述,主要是为了“救偏补弊”,但是这样一种做法也有“矫枉过正”之嫌,并且因此也妨碍了我们对宗教学的学科性质、学科结构和研究方法作更为全面和系统的介绍。我们之所以新增“功能篇”集中阐述宗教的社会功能和文化功能,一方面是因为我们感到由帕森斯和贝拉所代表的宗教功能主义的兴起是当代宗教学运动中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学术事件,它标志着宗教学研究进路的一种转型,值得高度重视;另一方面是因为我们认识到宗教功能问题不仅关涉宗教的普遍本质,而且也关涉宗教的特殊本质,既然如此,则《宗教概论》中仅仅将其放在“宗教的普遍本质”这一层面予以考察便有不够严谨之处。我们之所以新

^① 参阅《12万种选题勾画2005年书业蓝图》,《中华读书报》2005年4月13日。

增“宗教与社会主义篇”，乃是因为我们认为社会主义作为人类历史发展的一个阶段，其宗教现象与宗教问题具有区别于前此阶段的特殊内容，是当代宗教研究中一项不容忽视的课题，应当单列出来予以考察，另外，我们也想借此机会概括和总结一下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中国化的一系列经验教训和重大成就。我们之所以删除《宗教概论》中关于“现存的世界六大宗教”部分，主要是出于以下几个方面的考虑。“现存的世界六大宗教”在《宗教概论》中以两个整章的篇幅依次介绍了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印度教、佛教和道教。这在当时是完全必要的。因为在 20 世纪 90 年代，高校里极少开设上述宗教的概论课程，本科生对它们了解甚少，这种状况极不利于他们对世界诸宗教普遍本质和一般发展规律的理解。然而，现在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不仅宗教学专业的本科生能够学到有关上述各宗教的概论课程，即使哲学专业和其他专业的本科生也都能够以这样那样的方式接触到上述各宗教的一些初步知识。这样一来，以两个整章的篇幅介绍上述各宗教的必要性便大大降低了。同时，“篇幅”问题也是一部著作或教材不能不考虑的问题。鉴此，我们在《宗教学》中也就只能将其割爱了。

这样，经过修订后的《宗教学》便形成了六大知识板块（即六篇），这就是：“概论篇”、“历史篇”、“本质篇”、“功能篇”、“时代篇”和“宗教与社会主义篇”。其中，“概论篇”旨在阐述宗教学的学科性质和学科结构，强调宗教学范畴的两个基本向度，即“历史向度”和“逻辑向度”，从而为全教材的内容提供一个制高点，特别是为第二板块和第三板块，即“历史篇”和“本质篇”作出铺垫。“历史篇”旨在具体阐述宗教学（宗教）的“历史向度”，阐述宗教的起源与发展，是对宗教的一种“历时性”研究。“本质篇”旨在具体阐述宗教学（宗教）的“逻辑向度”，依据列宁关于从现象到本质、从初级本质到二级本质的说法，将宗教的本质区分为“宗教的要素”、“宗教的特殊本质”和“宗教的普遍本质”，提出并论证宗教本质的“三层次说”，是对宗教的一种“共时性”研究。“功能篇”可以看做是“本质篇”的一种延伸，因为宗教的功能乃宗教本质的一种显现。“时代篇”将着重阐述关乎当今世界和平和发展的两大话题，即宗教的世俗化和宗教对话。“宗教与社会主义篇”将着重阐述社会主义国家存在的两个基本宗教问题，即宗教存在的长期性

和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时代篇”和“宗教与社会主义篇”一方面可以看做是“历史篇”的一个继续和延伸；另一方面又可以看做是“本质篇”和“功能篇”的一个继续和延伸。这样，修订后的著作或教材，虽然相对于原来的著作或教材在内容上有增有删，但在系统性、连贯性、科学性和逻辑严谨性方面，非但没有因此而削弱反而还有所增强。

强调逻辑与历史在历史基础上的统一，是我们的著作或教材的一个非常突出的地方。恩格斯说：“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①我们认为，逻辑与历史的统一，其基础不在于逻辑，而在于历史。故而，我们在具体阐述宗教学的各项内容时，从宗教学的历史向度讲起，从谈论宗教的起源与发展起步，而不是像通常教材那样，从谈论宗教的抽象本质开始。我们认为，这种安排符合认识规律，有利于学生理解和接受。无论在《宗教概论》中，还是在《宗教学》中，我们的这一指导思想都得到了比较认真的贯彻。

注重理论高度和理论深度，原本是《宗教概论》的一个特色。对此，《宗教学》不仅继承了下来，而且还有所发展。例如，对宗教要素问题，国内外宗教学界真可谓见仁见智、莫衷一是，既有主“二要素说”的，也有主“四要素说”、“五要素说”和“七要素说”的。经过长期思索，我们逐步意识到，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在于理论视角或理论高度问题：只有从本体论的高度加以审视，这个问题才能够得到比较妥善的处理。因为从本体论的高度看问题，我们就会发现宗教从根本上无非是宗教存在与宗教意识及其关系或同一性问题。其中，宗教意识主要关乎宗教信仰、宗教观念、宗教情感和宗教体验；宗教存在主要关乎宗教信众、宗教组织和宗教制度；而所谓宗教意识与宗教存在的关系或同一性问题，则主要关乎宗教行为问题。一旦我们从本体论高度来审视和处理问题，宗教要素这样一个难题，至少对于我们来说，就算是破解了。因为凭借“宗教三要素说”，我们就将我们的宗教要素说既高屋建瓴又顺理成章地在宗教的终极实存层面安顿下来了。而且，既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43页。

然如上所述,从本体论高度看问题,宗教无非是宗教存在和宗教意识,则当我们考察宗教本质和宗教功能时,我们便相应地将之区分为宗教的社会本质和宗教的文化本质与宗教的社会功能和宗教的文化功能。所有这些,从《宗教学》的框架结构看都是一目了然的。

注重内容的先进性与科学性的统一,原本是《宗教概论》的又一个特色,对此,《宗教学》也有所发挥。在《宗教学》中,我们虽然更多地借鉴和吸收了当代国内外的有关研究成果,致力于进一步与国际宗教学界接轨,但是,我们同样对之采取了批判和扬弃的立场,借以确保著作或教材的科学性,确保其先进性与科学性的统一。例如,如前所述,我们拟在本著作或本教材中引进西方的宗教功能主义,因为我们认为唯有引进宗教功能主义才能不仅丰富充实我们对宗教本质的理解,而且还有助于我们对宗教研究中传统的本质主义模式的利弊得失有一个更为全面的认识,但是,我们也不应当像宗教功能主义那样,对宗教本质主义持完全拒斥的立场,而是应当像我们对待宗教功能主义那样,同样地持批判和扬弃的立场,致力于建立宗教功能论与宗教本质论的统一和整合,建立本著作或本教材先进性与科学性的统一和整合。

最后,注重时代性和民族性也是本著作或本教材的一个重要特色。本著作或本教材与《宗教概论》一样,非常注重时代性,以两个整章的篇幅来介绍和阐述当代宗教发展和研究中的重大问题和热点问题,集中考察关乎当代世界和平和发展的宗教问题,即宗教的世俗化和宗教对话。相较于《宗教概论》,《宗教学》进一步突出了宗教学的民族性。其根本标志在于将原来分散在各章中的有关思想集中起来,构成“宗教与社会主义篇”。诚然,我们单列出“宗教与社会主义篇”确实内蕴有依据将迄今为止的人类历史的整个发展过程划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五种依次更替的社会形态理论“长时段”地考察宗教历史向度的意图,但是,无疑也内蕴有从宗教学的角度和高度多方位地总结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中国化的伟大实践及其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教训这样一个意图。强调宗教存在的长期性,强调宗教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群众性,强调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强调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不仅是马克思主义宗教

理论中国化的重大成果，也是当代宗教学一项不容忽视的内容。

我们认为一部著作或一部教材的适用对象是由多方面的因素决定的：一方面是为著作或教材本身的难易程度所决定；另一方面又是为教师的教法所决定。因为对于同一部著作或同一部教材，教师既可以在较高的理论层次上讲授该课程，也可以在较通俗浅显的层次上讲授该课程。从这个意义上，我们便可以把下述三类学生视为这本著作或这本教材的适用对象：首先是宗教学专业的本科生，作为他们专业必修课的教科书；其次是哲学专业和高等学校其他专业的学生，用作他们专业选修课和常识教育课的教科书；最后是宗教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用作他们专业必修课的参考书。另外，《宗教学》既然是《宗教概论》的修订版，既然这种修订更多地考虑的是授课对象宗教常识的普及程度，既然授课对象对宗教常识的了解程度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则它们之间便不是那种排拒的关系，而是一种互补的关系。例如，宗教学专业的本科生在学习本课程时虽然适宜使用《宗教学》作为教科书，但是，也不妨同时将《宗教概论》列为一种参考书。再如，高等学校的非宗教学专业的本科生如果使用《宗教概论》作为教科书，也不妨将《宗教学》列为一种参考书。^①

《宗教学》采取篇、章、节、目四级标题，而不像《宗教概论》那样，采取三级标题，主要是为了增强本著内容的归属感和整体性。整个著作分6篇、13章、36节。这样一种分法既比较充分地考虑到了本著作或本教材的学术内容，也比较充分地考虑到了教学活动中课时的具体安排。这不仅是因为在写作《宗教学》时，我们是既把它作为一本学术著作又把它作为一本教材来写的，而且还因为据我们所知，我国高校在安排本课程时，通常将这一课程的课时设置为54学时或36学时，前者主要用于宗教学专业本科生的专业必修课和哲学专业本科生的选修课，而后者则主要用于非宗教学专业和非哲学专业的本科生的常识教育课。这样，《宗教学》的结构便表现出了相当大的灵活性：既方便54学时的课程安排，也方便36学时的安排。当进行

^① 我们相信，《宗教学》除用作高校的教材外，作为一本学术性较强的著作，不仅适合于用作宗教学初学者的入门书，对宗教学研究者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36 学时的教学时,可以大体按照一个课时讲授 1 节的进度进行,而当进行 54 学时的教学时,便可以大体按照 3 个课时讲授 2 节课的进度进行。当然,具体的高水平的教学活动是一种相当灵活的事情,是不可能也不应该非常机械地运作的。但是,无论如何,本著作的章节安排,对于课程讲授来说还是比较方便的。为了方便学生课后阅读有关资料并在较深层次上思考和复习课程内容,我们在每章后面都附有“思考题”,在教材的后面还附有“参考文献”。教师也可根据自己的某些特殊要求对其内容作出增删。

宗教学无论在国外还是在国内,作为一门相对独立的人文学科和社会学科,用科学哲学家库恩的话来说,基本上都还处于“前科学时期”或“前范式时期”。在这种情势下,作为用于阐释宗教学原理的学术著作或作为用于宗教学概论性质的宗教学课程的任何一本教材都不可能完美无缺并受到普遍一致的认同,《宗教学》也不例外,并且也根本不可能例外。但是,既然任何一门科学在其发展过程中,都是要由前科学时期而逐步走向常规科学时期的,则认真地尝试着提出并合理地阐述一种解释范式或解释体系便无疑是一件有意义的事情,无疑会对促成科学的这样一种转变或过渡发挥这样那样的作用。但愿我们的《宗教学》在我国宗教学概论的教学实践和学术研究中能够扮演这样的角色。我们也期待着宗教学界同人对它,能够像对待《宗教概论》那样,既有一个比较广泛的关注,也有一些比较中肯的批评。

在我们反思和修订《宗教概论》、写作《宗教学》的过程中,中国人民大学的冯俊教授和方立天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的李景源研究员、阜新平研究员和刘素民副研究员,山东大学的傅有德教授,北京大学的张志刚教授,华中科技大学的董尚文教授,湖北大学的戴茂堂教授,华侨大学的杨楹教授,中南神学院的汪振仁院长,人民出版社哲学编辑室的方国根主任和洪琼先生,武汉大学的郭齐勇教授、何萍教授、翟志宏教授、郝长墀教授、黄超副教授和徐弢副教授等我国宗教学界、哲学界、教育界和出版界的专家学者都以这样那样的形式表达了他们的关心、鼓励、鞭策和支持;王成军博士(基督教研究方向)、许才义博士(基督宗教研究方向)、何保林博士(佛教研究方向)和段淑云硕士(佛教研究方向)以及眼下正在武汉大学哲学学院宗教

学系攻读宗教学博士学位的李健全先生(基督宗教研究方向)、吕春瑾女士(佛教研究方向)和熊贵平先生(佛教研究方向)认真审读了《宗教概论》和《宗教学》的书稿,发现并纠正了若干个错字、白字和漏字,为书稿的完善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在此谨一并致以谢意。

段德智

2010年1月于武昌珞珈山南麓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篇 概论篇

第一章 宗教学的历史沿革与学科性质	1
第一节 宗教学的产生与发展	2
一、宗教学的问世	2
二、宗教学的发展	8
第二节 宗教学的学科性质和核心范畴	16
一、宗教学与传统神学的根本区别	16
二、宗教学范畴的基本意涵	21
三、作为“宗教学”上位概念的“宗教”概念的定义问题	28
第二章 宗教学的学科结构与研究方法	34
第一节 宗教学的学科结构	34
一、宗教学学科的双重结构	34
二、宗教学基础学科	35
三、宗教学分支学科	41
第二节 宗教学的研究方法和阐释原则	51
一、比较法	52
二、诠释法	54

三、逻辑与历史在历史基础上相一致的原则	56
四、辩证唯物史观的研究方法和阐释原则	57

第二篇 历史篇

第三章 宗教的起源	61
第一节 宗教的迷宫	62
一、研究宗教起源问题的意义	62
二、探究宗教起源问题的困难	64
三、挡不住的诱惑	66
四、宗教考古与“阿里阿德涅之线”.....	69
第二节 宗教产生的社会历史条件	72
一、探究宗教产生的社会历史条件的必要性	72
二、人和自然关系的二重化与宗教起源	74
三、社会关系的神圣化与宗教的产生	78
第三节 宗教产生的认识论根源	80
一、宗教观念产生的认识论前提	80
二、宗教观念形成的“历史道路”.....	83
三、“宗教的可能性”存在于“最简单的抽象”中	86
第四章 宗教的历史发展	90
第一节 宗教发展观的形成及其理论背景	90
一、生物进化论的产生及其意义	91
二、近现代历史进步观的形成及其意义	93
三、宗教发展观的确立.....	94
第二节 从“自然宗教”到“多神教”和“一神教”.....	98
一、宗教历史发展的两个向度	98
二、作为原始宗教的“自然宗教”	99
三、从“自然宗教”到“多神教”	102

四、从“多神教”走向“一神教”	104
第三节 从“氏族宗教”到“民族宗教”和“世界宗教”	108
一、作为制度性宗教原始形式的氏族宗教	108
二、从“氏族宗教”到“民族宗教”	113
三、从“民族宗教”到“世界宗教”	116
 第三篇 本质篇	
第五章 宗教的要素	127
第一节 宗教意识(上):宗教信仰与宗教观念	130
一、宗教信仰	130
二、宗教观念(1):宗教神话	132
三、宗教观念(2):宗教理论	134
第二节 宗教意识(下):宗教情感与宗教经验	140
一、宗教情感	140
二、宗教经验	146
第三节 宗教行为	150
一、巫术(准宗教)	151
二、禁忌与戒律	154
三、宗教礼仪	157
四、宗教节庆	159
五、宗教修炼	161
第四节 宗教组织与宗教制度	166
一、宗教组织	166
二、宗教制度与宗教体制	171
第六章 宗教的特殊本质	176
第一节 宗教奥秘与对神圣者的信仰	177
一、关于宗教的语源学解释与宗教的基本意涵	177

二、宗教的奥秘与信仰的超越性	179
第二节 宗教奥秘的解读与作为信仰神圣者的人	186
一、宗教发生学与宗教信仰的生存论维度	187
二、宗教信仰与人生救赎	190
三、信仰的内在性与人的“自我意识”	193
四、“向人自身的复归”与宗教意识的演进	197
第七章 宗教的普遍本质	202
第一节 宗教的社会本质	202
一、宗教社会本质的宏观考察：宗教之为一社会群体或社会组织	203
二、宗教社会本质的中观考察(1)：宗教科层与社会分层的相互贯通	207
三、宗教社会本质的中观考察(2)：宗教改革与社会变革和新宗教运动	211
四、宗教社会本质的微观考察：“成为宗教信众”与宗教社会化	218
五、宗教社会本质的本体论解析：“宗教世界”与人类社会的“二重化”	219
第二节 宗教的文化本质	227
一、宗教文化本质的逻辑定位：宗教乃一种文化形态	227
二、宗教文化本质的静态考察：宗教乃文化的“纵深维度”	232
三、宗教文化本质的动态考察：宗教与文化变革的相对相关性	237
第四篇 功能篇	
第八章 宗教的社会功能	243
第一节 宗教功能概论	243

一、宗教功能及其与宗教本质的相对相关性.....	243
二、宗教功能的多维性:社会功能与文化功能	248
三、宗教功能的复杂性(1):宗教的显功能与潜功能	252
四、宗教功能的复杂性(2):宗教的正功能与负功能	254
五、宗教功能的复杂性(3):宗教的工具性与超工具性.....	256
第二节 宗教的社会功能(上):宗教与社会共同体	258
一、宗教与社会的意义	259
二、宗教与社会的维系	262
三、宗教与社会的创建	264
四、宗教社会功能的二律背反	266
第三节 宗教的社会功能(下):宗教与各亚社会系统	270
一、宗教的政治功能与法律功能	271
二、宗教的经济功能	275
三、宗教的道德伦理功能	278
四、宗教的民族功能与民风民俗	285
第九章 宗教的文化功能	291
第一节 宗教的科学功能	291
一、宗教与科学关系的历史演绎:宗教与科学的互补与互动 ..	291
二、科学革命时期的宗教功能:宗教对现代科学的催生	296
三、常规科学时期的宗教功能:宗教之为科学的“维他命”和 “荷尔蒙”	301
第二节 宗教的文学艺术功能	305
一、宗教与文学艺术关系的历史演绎:互存与互动	305
二、宗教对文学艺术精品的催生功能	309
三、宗教对文学艺术人才的塑造功能	313
第三节 宗教的哲学功能	316
一、宗教与哲学关系的历史演绎:“哲学乃同宗教并无二致的 活动”	316